第一章马克思主义是关于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科学

　　一、马克思主义的创立和发展

　　1、含义：马克思主义包括三个部分：

　　1马克思主义哲学；

　　2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3科学社会主义。

　　2、马克思创立了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把社会主义由空想成为科学。

　　3、马克思主义的创立

　　马克思写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和马克思、恩格斯的《德意志意识形态》标志着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形成；《哲学的贫困》和《共产党宣言》的发表，标志着马克思主义的公开问世。

　　二、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特征

　　1、马克思主义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

　　马克思主义的强大生命力的根源在于它的以实践为基础的科学性与革命性的统一。这种实践基础上科学性与革命性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基本的和最鲜明的特征。

　　2、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基础、政治立场、理论品质和社会理想

　　（1）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基础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最根本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2）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立场

　　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一切理论和奋斗都致力于实现以劳动人民为主体的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是马克思主义最鲜明的政治立场。

　　1这是由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本性决定的。鲜明的阶级性和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特性；

　　2是否始终站在最广大人民的立场上，是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分水岭，也是判断马克思主义政党的试金石。

　　（3）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品质

　　1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是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这种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是马克思主义始终保持蓬勃生命力的关键所在。彻底的科学性是最根本的。

　　2这是一脉相承的表现；

　　3科学发展观的与时俱进体现。

第二章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一、物质世界和实践

　　1、世界的物质性

　　（1）世界观、方法论和哲学

　　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又是方法论。

　　（2）哲学基本问题及其内容

　　恩格斯明确提出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指出哲学基本问题包括思维和存在何者第一性与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

　　（3）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可知论和不可知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

　　1根据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不同回答，哲学可划分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派；

　　2根据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的不同回答，哲学可划分为可知论和不可知论；

　　3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4对世界事物是联系的还是孤立的，是发展的还是静止的不同回答划分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

　　（4）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及其理论意义

　　列宁指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物质的唯一特性是客观实在性。

　　（5）意识的起源和本质

　　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是物质世界的主观映象。物质决定意识，意识依赖于物质并反作用于物质。

　　（6）物质和运动，运动和静止，物质运动与时间、空间

　　1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和根本属性。运动是绝对的，静止是相对的，静止是运动的衡量尺度。静止的相对性体现了物质运动的有条件性。

　　2时间和空间是物质运动的存在形式。时间是指物质运动的持续性、顺序性，特点是一维性。空间是指物质运动的伸张性、广延性，特点是三维性。

　　（7）物质与意识的辩证关系

　　1物质决定意识，意识依赖于物质并反作用于物质。

　　2意识是物质世界发展的最高产物，是客观世界在人脑中的主观映像。意识的能动性集中体现在意识能动地反映和创造世界。

　　2、社会生活本质上是实践的

　　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

　　规律是事物的内部联系和发展的必然趋势。规律这一范畴揭示的是事物运动发展中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

　　二、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

　　1、联系和发展的普遍性

　　联系的观点和发展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和总特征。

　　（1）联系的内涵和特点

　　联系是指事物内部各要素之间和事物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的关系。辩证关系是以承认事物之间的区别为前提的，相互区别的事物又通过联系而相互过度。联系具有一系列的特点：

　　1联系具有客观性；

　　2联系具有普遍性；

　　3联系具有多样性。

　　系统特点：整体性、结构性、层次性和开放性。

　　（2）发展的实质

　　1发展是前进上升的运动，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a.新事物是指合乎历史前进方向、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

　　b.旧事物是指丧失历史必然性、日趋灭亡的东西。

　　2新事物必然战胜旧事物：

　　a.新事物有新的结构和功能，能适应已经变化了的环境和条件；

　　b.新生事物是对旧事物的扬弃，并添加了旧事物所不能容纳的新内容；

　　c.在社会历史领域内，新生事物符合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要求。

　　（3）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

　　1整体与部分，又称全局与局部，是一对广泛使用的辩证法范畴。

　　整体与部分的存在是互为条件的，整体是由部分组成的，没有部分便没有整体。

　　2原因和结果是揭示事物的前后相继、彼此制约的关系范畴。

　　引起某种现象的现象叫原因，被某种现象所引起的现象叫结果。

　　3必然性和偶然性是揭示客观事物发生、发展、灭亡不同趋势的范畴。

　　必然性：事物联系和发展过程中一定要发生、确定不移的趋势。

　　偶然性：并非确定发生，可以出现，可以不出现，可以这样或那样出现的不确定趋势。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联系：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

　　a.必然性存在于偶然性之中，并通过大量的偶然性表现出来；

　　b.偶然性背后隐藏着必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

　　c.一定条件下，两者可以互相转化。

　　4可能性和现实性是揭示事物的过去、现在和将来的相互关系的范畴。

　　a.可能性是指事物发展过程中潜在的东西，是包含在事物中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趋势。

　　b.现实性是指已经产生出来的有内在根据的、合乎必然性的存在。

　　5现象和本质是揭示客观事物的外部表现和内在联系相互关系的范畴。

　　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和表面特征，人们可通过感官感知，本质则是事物的内在联系和根本性质，只有靠人的理性思维才能把握。

　　6内容和形式是揭示事物内在要素同这些要素的结构和表现方式的关系范畴。

　　a.内容是构成事物一切要素的总和，是事物存在的基础。

　　b.形式是内容诸要素相互结合的结构和表现方式。

　　c.内容和形式相互依赖、不可分割的。

　　2、对立统一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根本规律

　　（1）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这是因为：

　　1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永恒发展的内在动力，它是联系和发展的实质；

　　2它是贯穿各个规律和唯物辩证法基本范畴的中心线索，也是理解这些规律和范畴的“钥匙”；

　　3矛盾分析方法是最根本的认识方法，把握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认识的实质；

　　4是否承认对立统一学说是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立的实质。

　　（2）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及其相互关系

　　1对立统一规律又称矛盾规律，矛盾是辩证法的核心概念。

　　a.矛盾是指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的对立和统一及其关系。简言之，矛盾即对立统一。

　　b.逻辑矛盾是指人们思维过程中由于违反形式逻辑规则所造成的自相矛盾。

　　c.辩证矛盾则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对立统一关系。

　　2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是矛盾双方相互联系的两个方面。

　　3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

　　4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互联结、相互制约的原理，要求我们在分析和解决矛盾时，必须从对立中把握同一，从同一中把握对立。这是辩证认识的实质所在。

　　（3）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1同一性对于事物发展的作用主要是：

　　矛盾的一方可以利用另一方的发展使自己获得发展；矛盾双方可以相互吸取有利于自身的因素而得到发展；矛盾双方向着自己的对立面转化而得到发展，并规定着事物发展的方向。

　　2斗争性对事物发展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斗争推动矛盾双方力量对比发生变化，造成事物的量变；斗争促使矛盾双方地位或性质转化，实现事物的质变。

　　（4）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1和谐作为矛盾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体现着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2矛盾推动事物的发展，说明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在事物的外部，而在事物内部的矛盾性。

　　a.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内因，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是变化的根据；

　　b.外因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的原因，是变化的条件，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

　　（5）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含义及其相互关系

　　1矛盾的普遍性：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中，存在于一切事物发展过程始终，即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承认矛盾的普遍性是一切科学认识的首要前提。

　　2矛盾的特殊性：具体事物在其运动中的矛盾及每一矛盾的各个方面都有其特点。

　　3、事物发展过程中的量变和质变、肯定和否定

　　（1）事物存在的质、量、度

　　1质是一事物成为自身并区别于它事物的规定性。事物质的规定性是由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所决定的。质和事物的存在是直接同一的。事物的质是通过属性表现出来的，属性是一物和他物在相互联系中表现出来的质。认识质是认识和实践的起点和基础。认识质，才能区别事物。

　　2量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以及它的构成成分在空间上的排列组合等可以用数量表示的规定性，量和事物的存在不是直接同一的。认识量是认识事物的深化和精确化。

　　3度是事物保持自己质的量的范围、幅度和限度。认识度才能确切地把握事物的质，认识度要掌握适度原则。

　　（2）事物发展的量变和质变及其辩证关系

　　1由于任何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因而事物的变化表现为量变和质变两种运动状态。

　　a.量变是事物数量的增减和次序的变动，是保持事物的质的相对稳定的不显著的变化。

　　b.质变是事物性质的根本变化，是事物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

　　c.区分量变和质变的根本标志是事物的变化是否超出了度。

　　2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是：

　　a.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

　　b.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

　　c.量变和质变是相互渗透的。

　　d.量变和质变是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的。

　　三、唯物辩证法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

　　唯物辩证法与“四个全面”战略思想：

　　1、体现了事物联系和发展的思想。

　　2、辩证法要求我们用整体的、全面的观点看问题。“四个全面”贯彻了全面看问题的方法。

　　3、“四个全面”也是矛盾分析方法的具体体现。

第三章认识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

　　一、认识与实践

　　1、实践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

　　2、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1）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客观物质性活动。其本质含义和基本特征有三：

　　1实践是物质性的活动，具有直接现实性；

　　2实践是人类有意识的活动，体现了自觉的能动性；

　　3实践是社会的历史的活动，具有社会历史性的特点。

　　（2）实践的基本形式有：

　　1物质生产实践；

　　2社会政治实践；

　　3科学文化实践。

　　（3）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它对认识的决定作用主要表现在：

　　1实践是认识的来源；

　　2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

　　3实践是检验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4实践是认识的目的。

　　3、实践是认识的目的

　　（1）从实践到认识：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

　　1这是认识过程中的第一次飞跃；

　　2从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飞跃，必须具备两个基本条件：

　　获取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

　　必须经过理性思考的作用，将丰富的感性材料加工制作。

　　（2）从认识到实践：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

　　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是认识过程中更为重要的一次飞跃。

　　二、真理与价值

　　1、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1）真理的客观性

　　真理是人们对于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

　　（2）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及其辩证关系

　　1真理的绝对性有三层含义：

　　a.真理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包含不依赖于人的客观内容；

　　b.世界是可知的，每个真理的获得都是向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接近；

　　c.无数相对真理的总和构成绝对真理。

　　2真理的相对性是指人们在一定条件下的正确认识是有限度的：

　　a.从广度上说，它只是对客观世界的一定范围的正确认识，有待于扩展；

　　b.从深度上说，它只是对特定事物的一定程度的近似正确认识，有待于深化；

　　c.从进程上说，它只是对事物的一定发展阶段的正确认识，有待于发展。

　　2、真理的检验标准

　　（1）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点所决定的。

　　（2）实践标准的确定性与不确定性

　　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即绝对性是指：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是指：社会实践总会受历史条件的限制。

　　3、真理与价值的辩证统一

　　（1）价值及其特性

　　1"价值"是揭示外部客观世界对于满足人的需要的意义关系的范畴，是指具有特定属性的客体对于主体需要的意义。价值由两方面构成，一是主体的需要和利益；二是客体的某种属性或性能，价值是在两者的关系中形成的。

　　2价值的特点：a.客观性；b.主体性；c.社会历史性；d.多维性。

第四章人类社会及其发展规律

　　一、社会基本矛盾及其运动规律

　　1、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

　　（1）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含义、构成及作用

　　1社会存在属于社会生活的物质方面，是社会实践和物质生活条件的总和，包括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以及生产方式、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

　　2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2）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辩证关系原理的内容及其意义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是辩证统一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

　　2、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

　　（1）生产力的含义和结构

　　生产力的基本要素包括：

　　1劳动资料，它是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尺度；

　　2劳动对象，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合称生产资料；

　　3劳动者，劳动者是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

　　（2）生产关系的含义和内容

　　1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物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关系；

　　2在生产关系中，生产资料所有制是最基本的、决定性的。

　　（3）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相互关系

　　1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

　　2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

　　（4）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的原理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

　　3、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规律

　　（1）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内涵

　　1经济基础是指由社会一定发展阶段的生产力所决定的生产关系的总和。经济基础的实质是社会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基本经济制度；

　　2上层建筑是指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的意识形态以及相应的制度、组织和设施。分为：

　　a.意识形态又称观念上层建筑，包括政治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宗教、哲学等思想观点；

　　b.政治上层建筑，包括：国家政治制度、立法司法制度和行政制度；国家政权机构、政党、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政治组织形态和设施。

　　（2）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

　　1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

　　2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具有反作用。

　　二、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

　　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1、社会基本矛盾的内容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基本矛盾。

　　2、社会基本矛盾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社会基本矛盾作为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三、人民群众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1、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1）两种历史观在历史创造者问题上的对立

　　历史的创造者是人民群众还是英雄？这是唯物史观与唯心史观的分水岭。

　　（2）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过程中的决定作用

　　人民群众从质上说是指一切对社会历史发展起推动作用的人们，从量上说是社会人口中的绝大多数。人民群众最稳定的主体部分始终是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群众及其知识分子。

　　（3）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1群众观点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观点；

　　2群众路线的基本内容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群众路线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路线，也是党的根本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

第五章资本主义的本质及规律

　　一、商品经济与价值规律

　　1、商品的二因素

　　（1）商品是用来交换的能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劳动产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个因素。

　　（2）使用价值是指商品的有用性，通过交换满足他人需要，体现商品的自然属性；是构成社会财富的物质内容。使用价值是价值和交换价值的物质承担者。

　　（3）交换价值是一种使用价值同另—种使用价值交换的量的关系或比例。决定商品交换比例的不是商品的使用价值，而是价值。商品能按一定比例相交换，就是因为他们都有价值。

　　（4）价值：凝结在商品中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本质上体现商品生产者之间的生产关系。

　　2、生产商品的劳动二重性

　　生产商品的劳动，一方面是具体劳动，形成使用价值，另一方面是抽象劳动，创造价值。具体劳动所反映的是人与自然的关系，它是劳动的自然属性，而抽象劳动所反映的是商品生产者之间的社会关系，它是劳动的社会属性。

　　3、商品价值量的决定

　　（1）商品价值的质是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

　　（2）商品价值的量是由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量决定的，而劳动量则是按劳动时间来计量的。

　　（3）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价值量，它是在同类商品的生产者之间竞争中实现的。

　　（4）商品的价值量与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成正比，与劳动生产率成反比。

　　4、价值规律及其作用

　　（1）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基本经济规律，它的基本内容和客观要求是：

　　1商品的价值量由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

　　2商品的交换以价值量为基础，按照等价交换的原则进行。

　　（2）价值规律的表现形式是商品的价格围绕价值自发波动。

　　二、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

　　1、劳动力成为商品与货币转化为资本

　　（1）劳动力成为商品的基本条件

　　劳动力成为商品必须具备两个重要条件：第一，劳动者有人身自由。第二，劳动者一无所有。

　　劳动力成为商品，标志着简单商品生产发展到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新阶段。

　　（2）劳动力商品的特点与货币转化为资本

　　劳动力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发展、维持和延续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必需品的价值决定的。

　　2、生产剩余价值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

　　（1）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两重性

　　生产过程的两重性：资本主义生产以获取剩余价值为目的。其生产过程是生产使用价值的劳动过程和生产剩余价值的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

　　（2）剩余价值的实质

　　剩余价值是由雇佣工人所创造并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超过劳动力价值的那部分价值。剩余价值是雇佣工人剩余劳动的凝结，本质上体现了资本家与雇佣工人之间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

　　（3）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区分及其意义；剩余价值率

　　1根据资本在剩余价值生产过程中的作用不同，资本可以区分为不变资本c和可变资本v。

　　a.不变资本：以生产资料形态存在的资本，在生产过程中转移自己的物质形态，不发生价值增殖。

　　b.可变资本：购买劳动力的那部分资本，在生产中不仅创造出劳动力价值，而且还实现了价值增殖。

　　2剩余价值率是剩余价值和可变资本的比率m'=m/v，反映了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程度。

　　（4）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超额剩余价值

　　1绝对剩余价值是必要劳动时间不变的条件下，由于延长工作日的长度而生产的剩余价值。在必要劳动时间既定的条件下，工作日越长或提高劳动强度都会增加剩余价值；

　　2相对剩余价值是工作日长度不变的条件下，缩短必要劳动时间而相对延长剩余劳动时间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相对剩余价值生产以整个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为条件；

　　3超额剩余价值是商品个别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差额，由企业提高劳动生产率而获得。